

中标候选人公示

南沙生物谷配套停车场项目的招标评标工作已经结束，评标委员会经评审推荐了本项目中标候选人。现将中标候选人情况予以公示(公示时间从2024年10月1日至2024年10月8日止)，具体如下：

公示内容	第一中标候选人	第二中标候选人	第三中标候选人
单位名称	广东番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	广东筑美建设有限公司	广东鸿兴裕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投标报价(元)	3430897.03	3422641.78	3433649.45
总得分	93.98	89.59	83.65
项目负责人	胡银娟	卢天进	吕文辉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第五十四条规定，投标人或其它利害关系人对该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，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十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及投诉书，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：广州市南沙区横沥镇房地产开发公司

联系人：黎工

联系电话：020-84961011



广州市南沙区横沥镇房地产开发公司

2024年10月1日